

十

質詢日期：88年7月5日

質詢議員：陳秀惠

質詢題目：野蠻城市，化外之民？

說 明：馬市長馬不停蹄的到處宣傳他的重大工程建設，為的

是實現他要將台北市建設為國際性大都市，但是市府卻不知道有一群居住在內湖的民眾100年來都靠井水為生，從沒有享用過自來水，最近卻連平日賴以為生的井水也無法飲用，一個政府連民眾最切身的民生飲水問題都不能解決，還期待建設台北市為國際都市，實為一則大笑話，因此陳秀惠在此提出強烈的質疑：

(一) 該區居民世居該地，且所居位置為內湖成功路二段

313 巷，並非偏遠山區，何以市府長久以來，未至

該地埋設自來水管，難道只是因為該區人數少（約

40人，十戶），便被忽略，同樣納稅，同樣是台北

市民，為何該區居民享受不到最基本的飲水權利。

(二) 居民賴以為生的水井因位於國醫中心工程預定地，

目前因該工程已動工致使水路被截斷，自來水處應主動協助該區居民如何取得自來水飲用，而不是叫

該區居民自己去找國醫中心請求同意。再者經由資料顯示，自來水處埋設管線，也不一定要經過國醫

中心，既然如此，自來水處更應快馬加鞭埋設自來水管線，目前由於國醫中心已經施工，該區居民已斷水，僅靠從工地接工地用水來應急，因此本席

強烈要求自來水處在本月將自來水管線接通，以確保該區居民的飲水權。

答覆單位：台北市政府（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答：一、本案於八十八年七月十四日下午二時三十分邀集陳議員秀惠與有關單位及住戶代表現場會勘。

二、成功路二段三一三巷居民約十戶，均係世襲居民，飲用水均使用山下古井水，八十六年國防醫學中心設置時，將飲用井水土地徵收，目前該口井已破壞，無法使用，居民求助該中心施工單位，暫使用該中心自來水。

三、居民出入必須通過國醫中心土地，如埋管或延長國醫中心給水管用水及計費問題均需國防部有關單位同意，該中心無法遽作承諾。

四、本案承陳議員秀惠同意，另擇期邀請國防部有關權責單位現場會勘協調。

十一

質詢日期：88年7月5日

質詢議員：周柏雅

質詢題目：請走出辦公室實地體查，不要一再用制式公文答覆本

席！

說 明：本席上月九日書面質詢貴局三民國小家長陳情身心障礙學生所乘交通車上無安全帶及固定支持庇護，發生事故誰要負責？貴局八八、六、二二、教五字第88〇四一九三二〇〇號函僅答覆「以委託民營方式，辦理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多年來